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提前终止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股东祥云科技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02）。控股股东浙江祥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云科技”）持有公司股份171,926,8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0%（占公司剔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31.64%），计划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73.33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94%（占公司剔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4.00%），将于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97%（占公司剔除回购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2.00%）。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祥云科技出具的《提前终止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祥云科技决定提前终止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祥云科技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间内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二、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说明

祥云科技基于目前二级市场形势、公司股价情况等综合考虑，决定提前终止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1、祥云科技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股份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2、祥云科技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和终止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影响公司的

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四、备查文件

祥云科技出具的《提前终止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8日